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协商一致,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银河证券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 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15 年 11 月 11 日起,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申购银河证券销售的开放式基金、办理定期定额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 4 折;原申购费率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临柜方式办理定投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 8 折;原申购费率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 适用范围及期限

适用本公司旗下在银河证券销售的中融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融安二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银河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新增基金产品申购优惠费率按照前面所述费率折扣规则执行,基金产品申购费率优惠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银河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重要提示

1. 原费率指本公司各基金产品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原费率及其他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2. 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包括基金定投业务。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4. 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办理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

5. 费率优惠解释权归银河证券所有,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银河证券的规定为准。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银河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邓颜

电话:010-66568292

客服电话:95551 或 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免长途话费),(010) 85003210

网址:www.zr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

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1日